

實踐大學 107 學年度大學「個人申請」入學招生考試術科及作品集面試注意事項

學系	術科及作品集面試注意事項
服裝設計學系	<p>一、考生請準時報到並攜帶作品集入場應試，甄試開始20分鐘後，考生與作品集不得入場。</p> <p>二、整場考試考生需完成術科考試及與3位面試委員依序完成面試，若考生執意離開將影響面試成績。</p> <p>三、「作品集」係指考生本人近三年來之任何設計、文學、藝術相關作品，經編輯整理之呈現，並附上其它有助於審查之證明文件。(例如：簡單自我介紹、特殊才藝證明、在校學業表現…等)(裝訂成冊面試當天攜帶，勿先郵寄)</p> <p>四、術科考試以繪圖方式表現(攜帶慣用之繪圖工具)，勿使用噴霧用品(如噴漆、噴膠)、電器用品(如吹風機、照相機)，不可使用額外素材，並請考生掌握時間上色，交卷時考卷盡量保持乾燥狀態。</p> <p>五、若於考場中考生需裝水作為媒介，將有外部考場工讀生協助裝水再帶入考場。</p> <p>六、因考試時間冗長，若考生有上廁所之要求，請外部工讀生陪同。</p>
工業產品設計學系	<p>一、創意設計(術科)：</p> <p>(一)工具與材料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紙板：全開白色紙版由本校提供。</li> <li>2. 工具自備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(1)快速設計工具，如鉛筆、色鉛筆、麥克筆、尺等不限制。</li> <li>(2)擅用之表現法工具及材料，不需要攜帶平行尺、製圖桌。</li> <li>(3)禁止使用噴霧性氣體之噴膠、噴漆、完稿噴膠等或具揮發性之溶劑、塗料。考場內各種創作行為以不影響其他考生創作為原則。</li> </ol> </li> </ol> <p>(二)創意設計為術科，成績須達 70 分(含)以上，使依總分依序錄取。</p> <p>二、「作品集」作品形式不拘，但如為電腦檔案，請事先以平面列印輸出以利審查作業並於面試當天攜帶，勿先郵寄。</p> <p>三、作品集面試注意事項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(一)考生請準時報到並攜帶作品集入場應試，甄試開始 20 分鐘後，考生與作品集不得入場。</li> <li>(二)整場考試考生需完成術科考試及與面試委員依序完成面試，若考生執意離開將影響面試成績。</li> </ol>
媒體傳達設計學系 【數位3D動畫設計組】 【創意媒體設計組】	<p>一、術科注意事項：</p> <p>文字書寫與圖像繪製應能完整表達個人思緒與風格，並能契合題意。繪製紙板由本校提供。</p> <p>二、作品集面試注意事項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(一)作品集呈現僅接受輸出紙本，一式至少 3 份，未攜帶作品集者，該科目零分計算。</li> <li>(二)【數位 3D 動畫設計組】作品集面試報到時間：上午 8:00~8:30，8:50 後未報到視同棄權。</li> <li>(三)【創意媒體設計組】作品集面試報到時間：下午 13:00~13:30，13:50 後未報到視同棄權。</li> </ol>
建築設計學系	<p>一、創意設計(術科)：</p> <p>(一)工具與材料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紙板：全開白色紙板由本校提供。</li> <li>2. 工具自備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(1)快速設計工具，如鉛筆、色鉛筆、麥克筆、尺等不限制。</li> <li>(2)擅用之表現法工具及材料，不需要攜帶平行尺、製圖桌。</li> <li>(3)禁止使用噴霧性氣體之噴膠、噴漆、完稿噴膠等或具揮發性之溶劑、塗料。考場內各種創作行為以不影響其他考生創作為原則。</li> </ol> </li> </ol> <p>(二)創意設計為術科，成績須達 70 分(含)以上，始依總分依序錄取。</p> <p>二、作品集面試：</p> <p>術科考試當天請攜帶作品集。作品集媒材與形式不拘，如為電子檔案請列印一式三份，內容以表現作者個性、原創性、對創作之熱情及自身創作經驗的獨特性與差異性為佳。</p>